

檔 號：  
保存年限：

##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鍾佩芝

電話：03-3322101~7404

電子信箱：10036533@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5月7日

發文字號：桃教設字第108003840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教育部函、教育部令、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委託私人辦理實驗教育評鑑獎勵輔導及接續辦理辦法（1080038408\_Attach01.PDF、1080038408\_Attach02.PDF、1080038408\_Attach03.ODT）

主旨：函轉教育部108年5月3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80042567B號令訂定發布「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委託私人辦理實驗教育評鑑獎勵輔導及接續辦理辦法」，檢送發布令影本（合法規條文）一案，詳如附件，請查照。

說明：依據教育部108年5月3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80042567E號函辦理。

正本：本市各市立學校〈不含秀才分校〉

副本：本局國中教育科、本局國小教育科



BB\_教務108/05/08 08:52



1080003158

有附件